

焦作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焦卫基层〔2022〕5号

焦作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2022年全市 基层卫生健康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健康委，市直医疗卫生单位，委机关各科室：

现将《2022年全市基层卫生健康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当地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2022 年全市基层卫生健康工作要点

2022 年我市基层卫生健康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围绕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乡村振兴和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三大国家战略，深入贯彻落实以基层为重点的新时代党的卫生健康工作方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基层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基层卫生重点工作，着力补短板、强弱项、求实效，进一步深化改革、提升能力、激发活力，推动县域医疗卫生服务一体化、均等化，推动基层卫生健康工作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持续抓好常态化基层疫情防控。按照“四早”和“三区两通道”要求，规范运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发热诊室，规范接诊流程，落实对发热患者的登记、筛查、隔离、报告、治疗、转诊等功能。持续强化传染病和医院感染防控培训，提高隔离管控能力，严防院内感染。加强村卫生室人员培训，督促落实村卫生室人员接诊“十须知”。积极做好新冠疫苗接种。推动建立村（居）民委员会公共卫生委员会，力争年底前达到 70% 以上，提升社区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

二、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继续深入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和社区医院建设，贯彻实施新版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能力标准。进一步推广“6S”管理经验，强化医共体帮扶责任，强化医护质量和院感防控管理，强化健全持续

改进机制。持续开展明察暗访、现场观摩、监测分析和达标单位“回头看”，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立持续整改提升机制，确保活动取得实效。2022 年实现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能力全面达标，达到推荐标准的机构占比提高到 15%以上；新增社区医院 15 所以上。着力推进薄弱乡镇卫生院建设达标和中心乡镇卫生院提质升级。

三、积极推进健康乡村建设。以“12345”工作模式巩固健康扶贫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坚持基本医疗有保障、公共卫生服务全覆盖目标，全面推进县域医疗卫生服务一体化、均等化；健全防止因病返贫动态监测和精准健康帮扶机制；强化部门协同、上下协同、内部协同；对脱贫户和“三类户”等群体继续实行 30 种大病专项救治、“先诊疗后付费”、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全面落实城乡医疗机构对口帮扶；推动提升县级医院服务能力，提升乡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农村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县域医疗卫生综合服务能力，提升群众自我防病能力。

四、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管理。统筹做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工作，强化综合管理和绩效评价。加强和规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拨付、监管和使用，强化数据监测和绩效评价，确保资金落实、任务落实，充分发挥资金效益。推动建设以居民电子健康档案数据库为基础的基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管理平台，推进居民健康档案向个人开放，提升居民获得感。

五、深化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各县（市、区）结合家庭医生团队自身服务能力及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情况，强化基层全科

医生服务模式，加强签约服务力量，丰富签约服务内容，优化签约服务方式，完善签约服务保障激励机制，在落实基础服务包的基础上，为居民尤其是重点人群提供个性化签约服务，增强签约服务吸引力，提高签约服务覆盖率和群众感受度。继续实施医防融合型基层慢病患者健康管理试点，着力推动组织管理融合、服务团队融合、服务流程融合、绩效考核融合和信息系统融合。开展家庭医生团队实践技能培训和技能竞赛，开展世界家庭医生日主题宣传活动。

六、强化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依托基层卫生人才工程，支持 300 名基层卫生骨干参加在职培训，组织 60 个家庭医生团队在培训基地开展签约服务技能专项培训。依托省基层卫生人员能力训练管理平台，实施基层卫生技术人员全员在线培训与能力考试，推动基层卫生人员在线学习制度化、“三基”培训系统化、岗位练兵常态化。推动落实“乡聘村用”制度，分类逐步解决乡村医生老有所养问题，推动落实村卫生室多渠道补偿政策和基本运行经费补助。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培训，促进乡村医生向执业助理医师转变。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从业务收入中按规定提取人才建设专项资金，用于人才引进、学历提升和继续教育。督促建立医疗风险基金账户，投保医疗责任保险。

七、持续深化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强化政府办医责任，落实“两个允许”，以健康结果和工作实绩为导向，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考核，提高基层医务人员收入和岗位吸引力。加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建设与管理。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加强基层全科医疗科和康复医学科建设，推动开展家庭病床和上门医疗服务。

八、加强基层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健全基层卫生健康服务评价机制，开展区域基层卫生健康工作综合评价和基层卫生健康发展主要指标评价工作。支持指导温县、武陟县、山阳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平台试点建设，加快基层卫生信息技术融合应用。着力破解影响基层卫生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问题。持续推进孟州市、温县、博爱县、解放区、马村区医防融合试点建设，提高慢病管理率。

九、推进村卫生室产权公有化建设。将村卫生室纳入农村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范围，与村级组织阵地或党建综合体建设相结合，与村集体闲置用房有效利用相结合，本着方便群众和优化资源配置的原则，合理规划村卫生室设置。通过置换、新建、改（扩）建、回购等方式，推进全市村卫生室建设标准化、公有化建设进程。2022 年全市拟新增 460 所公有产权村卫生室，公有产权村卫生室比例达到 80%以上。

十、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行业管理。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行业作风建设，严肃纠正行业不正之风。深入开展“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融合发展。加强基层卫生宣传工作，加强政策解读和典型经验推广，大力宣传基层卫生改革发展典型经验、典型案例和长期扎根基层的先进人物，着力培育一批可推广、可复制的先进典型，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